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

授出購股期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已授出以下購股期權予若干合資格人士，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期權計劃認購本公司合共1,144,000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股份（「股份」），惟須待彼等接納後，方告作實。有關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
已授出購股期權之行使價	:	每份購股期權23.69港元
已授出購股期權數目	:	1,144,000份購股期權，每份購股期權授權其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	23.69港元
購股期權之有效期	:	每位承授人可於五年期間內，分三期行使購股期權，情況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最多可行使獲授購股期權的40%）•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最多可行使獲授購股期權的70%）•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可悉數行使獲授購股期權）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期權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富熙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滕一龍先生、周杰先生、呂明方先生、陸申先生、周軍先生及錢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先生、吳家瑋先生及梁伯韜先生